



Hong Kong Catering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008/09年報

股份代號: 668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對業務之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歷	9
董事局報告書	13
企業管治報告書	20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4
綜合收益表	25
綜合資產負債表	26
資產負債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財務報表附註	30
五年財務資料	68



公司資料

董事局

執行董事

陳偉彰先生，*主席*
陳家禮先生，*董事總經理*
陳家舜先生
陳金若權女士
趙偉先生
卡文龍先生
黃翠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
馮葉儀皓女士
陳葉誠先生
(替任馮葉儀皓女士)
古載禮先生
何世華博士
郭樂為醫生

審核委員會

古載禮先生，*委員會主席*
馮葉儀皓女士
陳葉誠先生
(替任馮葉儀皓女士)
郭樂為醫生

薪酬委員會

張偉林醫生，*委員會主席*
何世華博士
郭樂為醫生

公司秘書

黃翠瑜女士

法定代表

陳偉彰先生
黃翠瑜女士

註冊辦事處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60號
海外信託銀行大廈25樓
電話：(852) 2527 6311
傳真：(852) 2520 2119
電子郵箱：hkcm@hkatering.com

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6室

主要往來銀行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律師

姚黎李律師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668

網址

<http://www.hkatering.com>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呈報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業績

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約 6.8% 至 328,100,000 港元 (2008年：352,200,000 港元)，而股東應佔虧損則增加約 76,900,000 港元至 83,400,000 港元 (2008年：6,500,000 港元)。出現重大虧損主要由於若干營運單位的表現欠佳及相關部分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所致。

股息

於2009年1月16日，本公司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2008年：1港仙）。董事局不建議宣派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08年：4港仙）。

於2009年4月29日，本公司與關連人士 Big League Holdings Limited（「BLH」）訂立有條件協議，向後者出售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經營食肆業務）的股本權益（「出售事項」）。本公司將於2009年8月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提呈出售事項及註銷股份溢價賬以供股東

批准。此外，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亦會建議動用出售事項之應收所得款項淨額派付每股普通股不少於0.52 港元之特別股息。其後，本公司會向法院申請註銷其股份溢價賬，預計生效日期將為2009年10月。出售事項與控股股東Well-Positioned Corporation（「WPC」）完成出售其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3.49% 權益互為條件。BLH 為WPC之控股公司，並為本人之家族成員利益而設之信託實益擁有。

業務回顧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錄得約 83,400,000 港元的重大虧損。在上半年度，我們面臨3項主要成本暴漲，分別為零售租金、食材成本及工資。踏入下半年度，雷曼兄弟及其他金融企業集團倒閉迅速令過熱的經濟陷入崩潰，其觸發的全球經濟衰退對我們造成重大打擊。

於首6個月，我們刻意迴避於市場週期性高位之際作出租賃承擔，而全球經濟衰退促使消費者大幅削減開支，我們在決定擴充店舖時變得更加審慎。僅於2008年9月及11月分別開設了一間面積約為1,700平方呎之小型食肆及一間面積為2,100平方呎之粥麵店。為配合業主在樂富中心進行之大規模翻新計劃，我們被迫於2009年2月關閉

該處餘下的4間店舖。隨著關閉位於樂富中心的最後一間傳統大型中式酒樓，我們亦完成了由傳統酒樓轉型至精品式食肆的過程。由於東薈城之人流未能符合預期，我們已關閉開設在該商場的一間小型上海菜館。與去年相比，於年終之店舖數目由23間縮減至19間，而總店舖面積則由138,400平方呎減少至84,000平方呎。

下半年經濟處於衰退，顧客在消費時更趨審慎，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了重大負面影響。我們精品式店舖的表現遜於預期，並需要進一步注入營運資金以支持其營運需要。延遲店舖擴充計劃及相同店舖的銷售縮減亦導致我們未能盡量利用中央物流中心（「中央物流中心」）的生產能力。而高檔的墨西哥餐廳及特色食肆均因其目標顧客的消費力減弱而面對營運壓力。根據會計慣例，我們已就店舖及中央物流中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合共約28,600,000港元。

全球金融危機亦導致我們需為年內對金融工具之投資大幅撇賬約13,700,000港元，相比去年的虧損則為2,700,000港元。



主席報告書

展望

基於未來的不明朗因素，BLH與本公司於2009年4月29日訂立出售事項。以總代價114,000,000港元向本集團收購虧損之精品式店舖、特色及西式食肆(按其資產淨值)以及所有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而本集團將繼續經營3間中式及一間韓式食肆。出售事項將構成一項主要關連交易，需要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批准。出售事項將可讓本集團把大部分資產組合套現，以供作為股息派回股東。

同日，WPC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銷售協議(「股份銷售」)，以每股普通股0.388港元出售其於本公司63.49%的股權。股份銷售須待出售事項完成後方可落實。本公司將保持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主板上市地位，及繼續經營餘下的中式及韓式食肆(「餘下集團」)。

於互為條件之出售事項及股份銷售完成後，收購方將向其他股東提出無條件現金收購，以每股普通股0.388港元收購其股份(「現金收購」)。收購價及於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分派的每股普通股不少於0.52港元的建議特別股息，股東將可收取合共每股0.908港元。

待完成股份銷售後，現任董事局將會辭去其職務，而新的控股股東將就餘下集團之業務運作及財政狀況進行檢討，以為未來業務發展制訂計劃及策略。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衷心感謝所有管理層及職工於本人過去19年擔任主席期間，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作出的承擔和貢獻，並感謝所有顧客、業務夥伴及股東寶貴的支持。

主席
陳偉彰

香港，2009年6月29日

味覺樂趣



管理層對業務之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業績概要如下：

	2009年 千港元	2008年 千港元	變動 增加／(減少)
收益	328,075	352,197	(6.8%)
其他收入	3,696	13,097	(71.8%)
存貨成本消耗	(97,389)	(101,983)	(4.5%)
職工成本	(129,206)	(127,330)	1.5%
經營租賃租金	(49,867)	(47,151)	5.8%
租賃土地減值虧損	(6,329)	—	不適用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虧損	(41,381)	(14,154)	192.4%
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13,700)	(2,674)	412.3%
其他經營開支	(83,332)	(79,860)	4.3%
經營虧損	(89,433)	(7,858)	1,038.1%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693	2,056	(17.7%)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740)	(5,802)	1,412.3%
年終之店舖面積－平方呎	84,000	138,400	
年終之分店數目	19	23	

於2008年9月至2009年2月期間，我們關閉位於東薈城上海菜食館及樂富中心之5間店舖。而位於樂富中心之店舖更成立逾20年，且一向是我們之主要收益來源。另一方面，我們僅開設了2間小型店舖，分別為2008年9月於屯門之小城知味及2008年11月於樂富中心之粥麵店。與去年相比，店舖面積之減少淨額為54,400平方呎，加上自2008年9月起營業額下降，導致使收益由去年之352,200,000港元減少6.8%至328,100,000港元。

環球經濟於下半年轉趨惡化，通脹情況因而放緩。我們得以控制主要原材料成本，毛利率亦由71.04%輕微下降至70.31%。

由於目前利率低企及平均現金持有量較低，令銀行存款及投資所得之利息收入減少，其他收入因而由13,100,000港元大幅減少9,400,000港元至3,700,000港元。

儘管人力資源之激烈需求於下半年緩和，然而，因關閉店舖而需支付的遣

散費，令職工成本由127,300,000港元增加1.5%至129,200,000港元。

關閉多間樂富店舖未能降低我們的租金開支，乃由於所節省的開支被較早前訂立之高租金合約所抵銷。我們已就虧損的餐廳及運作低於最高生產效能之中央物流中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作出28,600,000港元減值虧損撥備。



管理層對業務之討論及分析

由於從現有租客收取之租金回報超逾租用替代辦事處付出的額外成本，故擬購買作自用之辦事處物業最終被列為投資物業。我們已就該辦事處物業按年度的市值重估入賬，並於2009年3月31日就土地及樓宇錄得5,20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

面對動盪的全球金融環境，我們於金融工具之投資承受重大損失，錄得13,700,000港元的財務資產虧損，較去年的2,700,000港元虧損增加11,000,000港元。

由我們聯營公司所經營之日本餐廳亦受到經濟危機所影響，但仍為本集團之業績提供溢利1,700,000港元(2008年：2,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之可動用現金約139,500,000港元(2008年：229,800,000港元)，亦無負債記錄。本集團於年底批准之資本承擔估計約為463,000港元，供購買汽車之用。有關項目將以內部資源撥付，現時並無向外集資之即時需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合共僱用625名(2008年：907名)全職僱員。僱員薪酬組合乃參考現時市場慣例及員工表現而釐定。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銷售獎金(僅向部分營業員發放)、醫療以及退休福利計劃。另外本集團或會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員工工作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獎金。新購股權計劃已於2008年9月11日獲股東批准，且獲本公司採納，以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年內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本公司亦鼓勵員工提升彼等之技能，並且提供培訓以促進員工之個人發展機會。

資產抵押

年內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之對沖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進行交易，且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或然負債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味覺盛宴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陳偉彰先生

主席75歲

陳先生曾在香港政府前市政總署服務超逾10年。1972年，彼辭去公職，加入香港一間飲食集團。大約2年後，彼創辦本集團。彼為陳金若樞女士之夫婿，陳家禮先生及陳家舜先生之父親。陳先生領導董事局及負責整體策略規劃及企業發展。

陳家禮先生

董事總經理43歲

陳先生畢業於加拿大麥基爾大學，持有化學工程學學位。彼於1990年加入本集團任副工程經理，並於1996年獲委任為董事。陳先生於2004年1月獲委任為副董事總經理，繼而於2005年6月獲晉升為董事總經理。彼負責制定決策和企業管理，藉此實施董事局批准之策略。彼亦直線負責本集團之工程策劃及採購部。彼為陳偉彰先生及陳金若樞女士之子，並為陳家舜先生之胞弟。

陳家舜先生

45歲

陳先生取得南澳洲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美國丹佛大學頒發之理學士學位。彼為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聖安娜控股有限公司（「聖安娜控股」）之執行董事，直至該公司於2007年2月被出售為止。彼為陳偉彰先生及陳金若樞女士之子，並為陳家禮先生之胞兄（上述人士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07年9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2008年1月7日被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西餐廳之業務，並與趙偉先生共同負責本集團之新產品發展工作。

陳金若樞女士

75歲

陳女士為本集團之共同創辦人，協助處理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監控事宜。陳女士為陳偉彰先生之妻室，陳家禮先生及陳家舜先生之母親。

趙偉先生

56歲

趙先生為土生上海人，於烹調京滬菜式方面甚有經驗。於1990年，彼加入本集團出任其上海菜館之行政總廚。彼分別於1996年及1997年獲委任為上海綠楊邨酒家（香港）有限公司及仿膳

飯莊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於1999年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現時負責管理中央物流中心，並與陳家舜先生共同負責本集團之新產品發展工作。

卡文龍先生

59歲

卡文龍先生於1998年加入由本集團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堅景有限公司。彼負責為本集團發展地中海式的餐館概念。直至1990年代初期，彼曾在一間美國公司任職市場推廣代表，在世界各地推廣一個家傳戶曉的汽水品牌。彼於1991年永久移居香港，其後曾開拓幾個新餐館概念。彼於2007年6月1日加入董事局成為執行董事，並負責本集團之特色菜館。

黃翠瑜女士

48歲

黃女士畢業於新西蘭惠靈頓維多利亞大學，持有商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於1991年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並自1997年起出任執行董事。彼直線負責本集團之財務、市場推廣、行政、人力資源及資訊科技之工作。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

50歲

張醫生為一位專業醫生，於私人執業前曾於公立醫院服務7年，主理外科。彼一直積極管理提供醫院服務之專科醫生網絡Perkins Clinical Center。彼為聖安娜控股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聖安娜控股於2007年2月被本公司出售為止。張醫生於2007年9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葉儀皓女士

48歲

馮女士於1999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之執行董事。於加入Hsin Chong前，馮女士於多間國際律師事務所及公司從事法律工作逾10年。馮女士持有史丹福大學心理學文學學士學位、洛杉磯加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史丹福法律學院頒發之法學博士學位。馮女士亦為香港科技大學之顧問委員會成員及香港國際學校之管理委員會成員及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之執行委員會成員。彼亦分別擔任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公司。

陳葉誠先生

55歲

陳先生於2001年獲委任為馮葉儀皓女士之替任董事。陳先生為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之企業策略部董事，負責公司之發展、公司秘書服務及風險管理。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彼積逾35年核數及會計經驗，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以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之會員。

古載禮先生

67歲

古先生於1992年獲委任為董事。古先生從事洋酒業務48年。彼榮獲法國政府頒授3個大獎，分別為「農業優等指揮勳位」、「榮譽軍團武士勳位」，以及遠東區首位獲頒「優等軍官勳位」之榮譽。彼榮獲美國酒店學學院頒授「五星鑽大獎」，成為該學院於亞洲太平洋之美食大使。彼為加彭之名譽領事，並獲加彭政府頒授「加彭優等勳位」。

何世華博士

51歲

何博士於1984年畢業於悉尼大學，持有醫學榮譽學位。彼於接受內科醫學及心臟病學正統訓練後繼續進修，持有悉尼大學醫學博士學位，並於美國The University of Alabama完成Post Doc Fellowship。彼為著名心臟病專家，曾在世界各地舉行多次公開演說，並將其於冠狀動脈及周邊動脈疾病之血管成形技術及搭橋技術方面之研究出版。彼於2000年開始私人執業主理心臟病科前曾於香港大學任職副教授7年。彼為聖安娜控股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聖安娜控股於2007年2月被本公司出售為止。何博士於2007年9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樂為醫生

80歲

郭醫生為全科醫生，在醫學界積逾40年經驗。彼自1992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歷

高層管理人員

郭彩霞女士

43歲

郭女士最初於2001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並於2006年離任。彼其後於2007年8月再次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於加盟本集團前，彼曾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美國的跨國公司。郭女士於當時之香港理工學院取得會計專業文憑，並擁有逾20年核數及財務經驗。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吳偉倫先生

46歲

吳先生於1995年加入本集團擔任食肆經理。彼於管理粵式食肆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另一著名飲食集團工作逾10年。彼於2005年晉升為高級經理，主理本集團之粵式及潮州食肆。

徐瑞洪先生

54歲

徐先生為土生上海人，對製作京滬菜式經驗豐富。彼於1988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酒樓經理，其後於1997年晉升為高級經理，主理本集團之上海菜館。

華安平女士

37歲

華女士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業學士學位、香港中文大學市場推廣畢業文憑及香港大學企業傳訊證書。彼積逾10年市場推廣及品牌管理之經驗。彼於2005年加入本集團並於2007年晉升為市場推廣經理。

味覺享受





董事局報告書

董事局提呈其報告書及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業務為投資控股、經營及管理食肆。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年內業績載於第25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董事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08年：4港仙)。連同每股普通股1港仙中期股息(2008年：1港仙)計算，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股息合共為每股普通股1港仙(2008年：5港仙)。誠如附註33有關結算日後事項之披露，將建議派付每股普通股不少於0.52港元之特別股息，惟須待達成宣派之先決條件方可作實。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09年3月31日，按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得出之可供分派儲備為42,155,462港元(2008年：121,548,250港元)。然而，本公司計劃向法院申請註銷142,700,422港元之股份溢價賬，使其可作分派，惟須待獨立股東於2009年8月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慈善用途之捐款為31,000港元(2008年：15,000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附屬公司

於2009年3月31日，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局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

於2008年9月1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08年計劃」）以取代舊購股權計劃。採納2008年計劃後，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以下披露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之2008年計劃概要：

(1) 目的：

2008年計劃將鼓勵及回報對本集團之增長及發展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之合資格人士。

(2) 參與者：

董事局可全權酌情邀請本集團的任何僱員、高級職員、經理、董事、顧問、聯繫人士、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3) 根據2008年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及其所佔於購股權計劃批准日之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可發行之股份數目為34,543,855股，相等於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批准日之已發行股本10%。

(4) 各參與者可享有之最高配額：

截至授出日期前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每名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之已發行股份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該上限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士須就此放棄投票。

(5) 行使購股權之時限：

購股權可於行使期限內任何時間予以行使，儘管該計劃已告屆滿或終止。

(6) 行使購股權前規定之最短持有期：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限由董事局決定，不得超出授出日期後10年。



董事局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續)

(7) 申請認購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之金額，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或償還購股權貸款之期限：

根據2008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10天內接納，並支付代價1港元。

(8) 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董事局可全權酌情釐定購股權行使價，惟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9) 尚餘有效期：

2008年計劃有效期為自2008年9月11日起計10年。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於2009年3月31日及2008年3月31日，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任何未清還之銀行貸款、透支或其他借款。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5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第68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年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局報告書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及於年內，本公司之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偉彰先生，*主席*
陳家禮先生，*董事總經理*
陳家舜先生
陳金若謹女士
趙偉先生
卡文龍先生
黃翠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
馮葉儀皓女士
陳葉誠先生
(替任馮葉儀皓女士)
古載禮先生
何世華博士
郭樂為醫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77至79條之規定，陳家禮先生、卡文龍先生、古載禮先生及郭樂為醫生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將會每年延續至任何一方發出最少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後終止。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僱用公司在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自就其獨立身分而發出之年度確認書。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26有關有關連人士交易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在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而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佔有重大權益之合約。

董事局報告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09年3月31日，下列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數目			擁有權益或被視作擁有權益之股份總數(好倉)	於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
	個人權益 (附註a)	家族權益	信託權益		
陳偉彰	—	—	219,314,089 (附註b)	219,314,089	63.49
陳金若槿	—	219,314,089 (附註b)	—	219,314,089	63.49
陳家禮	4,451,096	16,000 (附註c)	219,314,089 (附註d)	223,781,185	64.78
陳家舜	650,000	—	219,314,089 (附註d)	219,964,089	63.68
趙偉	112,000	—	—	112,000	0.03
黃翠瑜	100,000	—	—	100,000	0.03

附註：

- 該等股份由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
- 該等股份由為陳偉彰先生及陳金若槿女士之家族成員利益而設之信託實益擁有之公司Well-Positioned Corporation(「Well-Positioned」)直接持有。陳偉彰先生及陳金若槿女士分別以信託創立人及創立人之配偶身分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之陳家禮先生之配偶持有。
- 陳家禮先生及陳家舜先生作為陳偉彰先生所設立之家族信託之合資格受益人，亦被視為於Well-Position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局報告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0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09年3月31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示及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分	所持普通股數目	於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
Well-Positioned(附註a)	實益擁有人	219,314,089	63.49
DJE Investment S.A.(附註b)	實益擁有人	27,738,715	8.03

附註：

- Well-Positioned乃陳偉彰先生為陳偉彰先生及陳金若權女士之家族成員利益而設立之信託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
- DJE Investment S.A.由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以81%控制，其則由Dr. Jens Alfred Karl Ehrhardt以68.5%控制。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0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董事局報告書

公眾持股量之足夠程度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獲得之資料及董事局所知悉，於本報告刊印前之最後可行日期2009年6月29日，本公司25%或以上之已上市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所持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已訂立任何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本集團向其5大供應商購買之商品及服務佔本集團之購買總額少於30%，而向其5大客戶售出之商品及服務亦佔本集團之銷售總額少於30%。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退任，但符合資格及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董事局代表

主席
陳偉彰

香港，2009年6月29日



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重要性，相信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發展至為關鍵，並可保障股東之權益。

本公司在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4.1條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所規定按特定任期委任，惟可由任何一方事先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彼等之委任。董事局認為，以一個月通知期終止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約為任何一方均提供足夠保障，且不會對本集團可能須就終止合約承擔補償責任一事構成過於沉重之壓力。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公司本身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在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董事局

董事局由主席、董事總經理、5名執行董事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之職責與行政總裁相同。

董事局需集體向股東負責，並負責領導及管理本集團，包括監控本集團之業務、訂立策略方向、制定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並監管財務業績及高層管理人員之表現。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確保及監察有效企業管治框架之基礎上擔當重要職責。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於發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內確認其獨立性。據此，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均為獨立。在所有公司通訊中，均明確表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身分。

各董事在本身的專業範圍均為傑出人士，促使董事局可在技術、知識及經驗各方面達到平衡之基礎上有效運作。董事局已將關於推行業務策略及管理日常業務運作之權力及職責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執行。董事局成員及高層管理人員簡歷及職責載列於本報告第9至11頁。除陳偉彰先生、陳家禮先生、陳家舜先生及陳金若謹女士為親屬關係外，董事局成員概無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實質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局(續)

董事局會議約於每季定期舉行，並獲董事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每位董事於年內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陳偉彰先生，主席	5/5
陳家禮先生，董事總經理	5/5
陳家舜先生	4/5
陳金若樞女士	5/5
趙偉先生	5/5
卡文龍先生	5/5
黃翠瑜女士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	4/5
馮葉儀皓女士	4/5
陳葉誠先生 (替任馮葉儀皓女士)	4/5
古載禮先生	3/5
何世華博士	1/5
郭樂為醫生	3/5

董事提名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局有權委任任何人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局新成員。提名須考慮獲提名人士之資歷、能力及對本公司有可能作出之貢獻。由於新董事是經由董事局全體成員參與委任，因此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

董事任期及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3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流退任，惟各董事須每3年最少輪流退任一次。此外，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加入董事局之董事須擔任職務，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特定任期委任，惟可由任何一方事先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並如上述輪流退任。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1999年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參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條內所載而擬定之職權。現有3名委員會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古載禮先生(委員會主席)、馮葉儀皓女士(連同陳葉誠先生(替任馮葉儀皓女士))及郭樂為醫生為委員會成員。馮葉儀皓女士及陳葉誠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廣博經驗。

審核委員會需向董事局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常規作出檢討，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給予管理層之函件。

每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古載禮先生，委員會主席	2/2
馮葉儀皓女士	1/2
陳葉誠先生 (替任馮葉儀皓女士)	2/2
郭樂為醫生	2/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7年10月成立，並已書面列明其參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1條內所載而擬定之職權。現有3名委員會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偉林醫生(委員會主席)、何世華博士及郭樂為醫生。

薪酬委員會需向董事局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釐定董事局有關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局主席及執行董事提出建議。

於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召開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薪酬政策之框架、考慮向職工發放酌情獎金、行政人員之薪酬方案及提供每年工資檢討之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書

薪酬委員會(續)

每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委員會主席	1/1
何世華博士	0/1
郭樂為醫生	1/1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申明有責任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狀況，以及每個財務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核數師就其財務報表匯報責任所作之聲明載列於第2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酬金

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聯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支付之酬金分析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核數費	699,306	1,009,000
非核數服務費	70,868	70,293
	770,174	1,079,293

內部監控

董事局負責確保本集團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成效。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一個具清晰明確權責界限之管理架構，以協助本集團實現各項業務目標、保障資產免被擅自挪用或處置、確保維持妥善之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作內部使用或公佈用途，以及確保遵守各項法律及法規。此系統乃為提供合理(但非百分百保證)的保證以避免本集團之營運系統出現重大錯誤或損失，以及管理(而非消除)失責之風險，務求達致本集團之業務目標。

於年內，董事局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內部審核團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效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致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5至67頁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09年3月31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09年3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09年6月29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收益	5	328,075,315	352,196,836
其他收入	6	3,695,518	13,097,493
存貨成本消耗		(97,389,373)	(101,982,816)
職工成本	7	(129,205,991)	(127,330,446)
經營租賃租金		(49,867,079)	(47,151,202)
租賃土地減值虧損		(6,328,583)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虧損	8	(41,380,613)	(14,153,788)
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8	(13,699,456)	(2,674,235)
其他經營開支		(83,333,277)	(79,859,798)
經營虧損	8	(89,433,539)	(7,857,95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693,088	2,055,940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740,451)	(5,802,016)
所得稅支出	9	(339,395)	(1,021,775)
年內虧損		(88,079,846)	(6,823,79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	(83,368,988)	(6,463,168)
少數股東權益		(4,710,858)	(360,623)
		(88,079,846)	(6,823,791)
股息	11	3,395,396	17,271,92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2	(24.1 港仙)	(1.9 港仙)

第30至67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9年3月31日

	附註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28,555,062	59,472,502
投資物業	14	31,588,815	—
租賃土地	15	22,873,416	24,650,21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7	3,555,914	3,396,85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非流動部分	18	8,461,160	24,482,528
已付租金按金—非流動部分		10,195,047	6,208,4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	—	250,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5,229,414	118,460,592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0,721,404	11,091,987
應收營業款項	21	761,093	1,147,3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893,140	6,081,75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流動部分	18	—	8,438,43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22	10,115,948	15,672,555
已付租金按金—流動部分		4,836,429	7,771,867
可收回稅項		114,339	412,25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139,485,622	229,755,995
流動資產總值		174,927,975	280,372,159
資產總值		280,157,389	398,832,751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營業款項	24	6,934,568	14,038,5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4,385,891	41,612,160
應付稅項		—	11,016
已收租金按金—流動部分		2,550	—
長期服務金撥備—流動部分	28	4,285,318	1,180,821
流動負債總值		45,608,327	56,842,528
非流動負債			
已收租金按金—非流動部分		664,742	74,155
長期服務金撥備—非流動部分	28	3,325,331	1,263,8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390,000	374,000
非流動負債總值		4,380,073	1,712,051
負債總值		49,988,400	58,554,57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4,549,062	341,990,223
流動資產淨值		129,319,648	223,529,631
資產淨值		230,168,989	340,278,172
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34,543,855	34,543,855
儲備	27	195,557,082	287,126,865
股息儲備	27	—	13,817,542
少數股東權益		230,100,937	335,488,262
		68,052	4,789,910
股東權益總值		230,168,989	340,278,172

董事局代表

主席
陳偉彰

董事總經理
陳家禮

第30至67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2009年3月31日

	附註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267,306	7,710,544
租賃土地	15	897,748	921,37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6	55,306,548	151,196,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非流動部分	18	8,461,160	24,482,528
非流動資產總值		64,932,762	184,310,448
流動資產			
存貨	19	—	1,980,73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	59,461,309	70,826,219
應收營業款項	21	—	255,13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79,747	1,760,51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流動部分	18	—	8,438,43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22	9,757,058	15,176,095
已付租金按金－流動部分		915,516	3,735,8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124,299,120	215,333,188
流動資產總值		194,812,750	317,506,205
資產總值		259,745,512	501,816,65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0	28,065,173	177,943,020
應付營業款項	24	6,934,568	14,038,5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61,107	6,360,593
長期服務金撥備－流動部分	28	1,120,645	—
流動負債總值		40,781,493	198,342,144
非流動負債			
已收租金按金		—	3,000
長期服務金撥備－非流動部分	28	—	793,334
非流動負債總值		—	796,334
負債總值		40,781,493	199,138,47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18,964,019	303,474,509
流動資產淨值		154,031,257	119,164,061
資產淨值		218,964,019	302,678,175
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34,543,855	34,543,855
儲備	27	184,420,164	254,316,778
股息儲備	27	—	13,817,542
股東權益總值		218,964,019	302,678,175

董事局代表

主席
陳偉彰

董事總經理
陳家禮

第30至67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	30	(47,211,072)	(14,586,283)
香港利得稅退稅／(繳納)		213,509	(316,21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6,997,563)	(14,902,4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16,549,822)	(44,443,804)
購入租賃土地		(31,388,715)	(12,518,89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202,649	111,000
購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7,800,000)
贖回持至到期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	4,900,000
贖回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17,750,780	3,900,000
已收利息		2,886,236	11,447,654
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050,000	2,100,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048,872)	(42,304,04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7,223,938)	(262,533,29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223,938)	(262,533,2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90,270,373)	(319,739,839)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9,755,995	549,495,834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139,485,622	229,755,995

第30至67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股息儲備 港元	總值 港元	權益 港元	權益總值 港元
於2007年4月1日	34,543,855	142,700,422	2,015,597	164,074,263	10,363,157	353,697,294	5,150,533	358,847,82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儲備	—	—	89,151	—	—	89,151	—	89,15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盈餘	—	—	1,982,528	—	—	1,982,528	—	1,982,528
年內虧損	—	—	—	(6,463,168)	—	(6,463,168)	(360,623)	(6,823,791)
已付2006/07年度末期股息	—	—	—	—	(10,363,157)	(10,363,157)	—	(10,363,157)
擬派2007/08年度中期股息	—	—	—	(3,454,386)	3,454,386	—	—	—
已付2007/08年度中期股息	—	—	—	—	(3,454,386)	(3,454,386)	—	(3,454,386)
擬派2007/08年度末期股息	—	—	—	(13,817,542)	13,817,542	—	—	—
於2008年3月31日	34,543,855	142,700,422	4,087,276	140,339,167	13,817,542	335,488,262	4,789,910	340,278,172
於2008年4月1日，如上	34,543,855	142,700,422	4,087,276	140,339,167	13,817,542	335,488,262	4,789,910	340,278,17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絀	—	—	(484,031)	—	—	(484,031)	—	(484,03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虧絀	—	—	(4,321,368)	—	—	(4,321,368)	—	(4,321,368)
年內虧損	—	—	—	(83,368,988)	—	(83,368,988)	(4,710,858)	(88,079,846)
撥回未領取之股息	—	—	—	58,990	—	58,990	—	58,990
已付2007/08年度末期股息	—	—	—	—	(13,817,542)	(13,817,542)	—	(13,817,542)
擬派2008/09年度中期股息	—	—	—	(3,454,386)	3,454,386	—	(11,000)	(11,000)
已付2008/09年度中期股息	—	—	—	—	(3,454,386)	(3,454,386)	—	(3,454,386)
於2009年3月31日	34,543,855	142,700,422	(718,123)	53,574,783	—	230,100,937	68,052	230,168,989

第30至67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60號海外信託銀行大廈25樓。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食肆業務。

本公司由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Well-Positioned Corporation(「Well-Positioned」)持有63.49%權益，而36.51%之股份則由公眾持有。董事視Well-Positioned為最終控股公司。

除另有說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值。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09年6月29日獲董事局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採納。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投資物業之重估、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則被修改為按其公平值列賬。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關鍵之會計估計。其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加以判斷。當中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或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會在附註4披露。

下列新修訂本及詮釋於2008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執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財務資產之重新分類」；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固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外，上述財務報表之詮釋與本集團營運無關，亦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容許可持作買賣及可供出售類別中若干財務資產如符合特定條件，可重新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相關修訂引入有關從可持作買賣及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之財務資產的披露規定。修訂於2008年7月1日起生效。由於本集團並無將任何財務資產重新分類，故此項修訂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修訂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清盤時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¹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合資格對沖項目」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有關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披露」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業務分部」¹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⁶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度計劃」³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房地產建築協議」¹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海外業務之淨投資對沖」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²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客戶轉讓之資產」⁵

- ¹ 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2008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2008年10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對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進行之轉讓生效
- ⁶ 於2009年6月30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根據其2008年及2009年之年度改進項目頒佈多項對現行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用上述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相關之影響，惟未能說明是否會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之呈報構成重大影響。

2.2 綜合賬目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之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之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開始被全面綜合計算，並於控制權終止日會被終止綜合計算。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本集團收購之附屬公司的列賬方法。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獲資產之公平值、所發行之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加上直接歸屬予收購事項之成本。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所收購之可辨別資產、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均於收購當日按其公平值作出初步計量，而毋須計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之可確認資產淨值之差額乃列作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有關差額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交易帶來之未變現收益乃予對銷。未變現之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會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必要之調整，使其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後列賬(附註2.6)。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業績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賬目(續)

(b) 少數股東權益之交易

本集團應用之政策視與少數股東之交易為本集團以外人士之交易。向少數股東進行出售事項為本集團所帶來之盈虧乃記錄於綜合收益表內。向少數股東作出之收購帶來商譽，即任何已付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之差異。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擁有重要影響但非控制權之所有實體，一般附帶具20%至50%投票權之持股量。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列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認定之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收購後盈虧之所佔部分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其於收購後儲備變動之所佔部分乃於儲備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註2.6)。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將聯營公司業績列賬。

2.3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之主要經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報，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換外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為單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按照證券之攤銷成本變動與該證券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所產生之換算差額進行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之換算差額確認為盈利或虧損，賬面值之其他變動則於權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平值盈虧之一部分。非貨幣性財務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權益)之換算差額包括在權益中投資重估儲備內。

(c)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之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通脹嚴重之經濟體系之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報貨幣：

- (i) 每項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呈報貨幣；
- (ii) 每份收益表之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為呈報貨幣，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之匯率所帶來之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此等收入和支出；及
- (iii) 所有換算差額均確認於權益賬內之一個分項。

2.4 物業、機器及設備

所有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扣除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把項目其後產生之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內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若適用)。取代部分之賬面值將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費用於產生之財務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分至其剩餘價值，折舊所用的年率如下：

- 樓宇： 按租約尚餘年期或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之較短期限。
-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尚餘年期或其預期可使用年期。
- 空調設備： 15%或按租約尚餘年期。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5 – 25%
- 汽車： 15%

於每個結算日均會檢討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資產之賬面值即時被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6)。

出售之收益及虧損乃於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作出比較後釐定，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2.5 投資物業

持有長期租賃或資本增值或上述兩種目的及並非由經綜合集團旗下公司佔用或供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用途之物業，則分類為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樓宇。

倘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符合投資物業之其他定義，則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有關經營租約亦作為融資租約處理。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算，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入賬，該公平值乃代表公開市值，並由外部估值師最少每年釐定一次，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價，若有需要，將根據個別資產之性質、地區或狀況作出調整。倘未能獲取有關資料，外部估值師會採用其他估值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之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投資物業(續)

其後開支僅於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維修保養成本於產生之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倘投資物業變成由擁有人佔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而就會計目的而言，其於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平值成為其成本值。

倘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因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則此項目於轉讓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之任何差額增加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於權益中確認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重估。然而，倘公平值收益抵銷先前的減值虧損，則有關收益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另一方面，此項目於轉讓日期因上述原因而導致之任何賬面值減少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然而，如公平值虧損抵銷先前的重估盈餘，則有關虧損乃於重估盈餘扣除。

2.6 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非財務資產減值

無確定可使用年期之資產無需攤銷，惟須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在某些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導致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須就減值進行檢討。當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超出之數額將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將按個別可識辨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層次組合。出現減值之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將於每個報告日進行檢討以確定其減值是否須撥回。

2.7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以下類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財務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

(a)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用途。倘指定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工具相關，且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對該等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會產生重大影響，則財務資產於起始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倘購入之主要目的為持作短期出售用途，則該財務資產被歸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指定為對沖用途，否則亦歸類為持作買賣用途。該類別之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財務資產(續)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在交投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該等資產計入流動資產內，惟到期日超過結算日後12個月者除外。該等資產歸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內歸類為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c)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被指定為該類別或並無歸入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打算在結算日起計12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會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財務資產的常規方式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期)確認。所有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於投資初時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初時乃按公平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內支銷。從該等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則會終止確認有關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其後以公平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出已攤銷成本列值。

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類別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虧，列入產生期間綜合收益表內。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當本集團確立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部分其他收入。

以外幣為計值且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證券之公平值變動，在證券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之匯兌差額與證券賬面值之其他變動間進行分析。貨幣證券之匯兌差額在損益內確認，而非貨幣證券賬面值之匯兌差額則在股東權益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貨幣及非貨幣證券之公平值變動於股東權益內確認。

當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被出售或減值，於股東權益內確認之累計公平值調整會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以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可供出售證券之利息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乃在本集團確立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時，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財務資產(續)

有報價投資之公平值根據當時之買盤價計算。倘財務資產之市場並不交投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估值技巧確立公平值。該等技巧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原則交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盡量使用市場數據及盡量減少依賴實體之特定數據。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就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會視為該等證券減值之指標。若存在任何有關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證據，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之差額，減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之累計虧損會自股東權益中剔除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從綜合收益表撥回。有關應收營業款項之減值測試於附註2.9闡述。

2.8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值入賬。成本以先進先出計算法決定。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適用之變動銷售開支計算。

2.9 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起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倘若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將不能按原定之應收款項條款收回所有應收數額，則會作出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及欠付或拖欠付款，將視作為應收營業款項減值之指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定實際利率將未來估計之現金流量貼現後之現值兩者之間之差額。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備付賬戶削減，而有關之虧損數額則在綜合收益表內之其他經營開支中確認。如一項應收營業款項無法收回，其會與應收營業款項內之備付賬戶撇銷。之前已撇銷之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綜合收益表中之其他經營開支內。

2.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其他原定到期日為3個月或以內之高流動性短期投資。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實施或實質實施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其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間之暫時差額，以負債法確認。然而，如遞延所得稅乃來自進行交易時初始確認之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則除外)而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已實施或實質實施之稅率(及法例)釐定，且該等稅率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產生日後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暫時差額之情況下確認。

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而引致之暫時差額須作出遞延所得稅之撥備，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會在何時撥回，且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

2.12 應付營業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營業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起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算。

2.13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股東權益。

2.14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香港參與多個定額供款計劃，其資產一般由信託管理基金分開持有。退休金計劃所需資金一般由僱員及相關集團成員公司作出供款。本集團以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款項按僱員薪金之百分比計算。

倘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僱員於當年度及過往年度所作服務有關之福利，本集團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再支付其他供款。

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而預繳供款可確認為資產，惟須以可獲現金退款或扣減日後供款為限。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僱員福利(續)

(b) 僱員應得假期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或其他法定假期於其應計予僱員時確認，並就僱員於截至結算日止提供服務而享有之有薪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可享有之病假及產假於取假時方予確認。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乃於員工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員工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於本集團在有清晰證據證明有需要終止現有僱員之僱用時，或因為提出一項邀約以鼓勵自願離職而提供離職福利時確認。

(d) 分佔溢利及獎金計劃

本集團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員工表現，計算獎金及分佔溢利，以確認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於合約規定或因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2.15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有關之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在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計之情況下，便須確認有關責任之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在履行時需流出之可能性，乃根據責任之類別作整體考慮後釐定。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相關之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履行有關責任之開支之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特有風險之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被確認為利息開支。

2.16 收益及收入之確認

收益包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服務所收取或應收取代價之公平值。收益於扣除信用咭費用及折扣及撇除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示。當收益之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各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則本集團會確認收益。除非與銷售有關之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益之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之特點作出估計。

貨品及服務銷售

貨品銷售乃於銷售予客戶之時確認，而來自食肆及快餐店業務之服務銷售乃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收益及收入之確認(續)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確定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管理費收入

管理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2.17 經營租約

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支付之租金(經扣除獲出租人提供之任何優惠)包括就租賃土地作出之預付款，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扣除。

2.18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之股息在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之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使其面對多種財務風險：信貸風險、外匯風險、現金流量與公平值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之整體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因素，力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預付款項除外)之賬面值，反映本集團就財務資產所承擔之信貸風險上限。

本集團之營業額主要以現金計算，因此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由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擁有良好信貸評級之銀行，因此該等款額之信貸風險被視為極低。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當地貨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因以美元計值之短期銀行存款而產生。由於港元與美元匯價掛鈎，本公司相信以美元計值之交易所面對之外匯風險微不足道。

本公司並未運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面對之外匯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現金流量與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除銀行存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因此本集團之收入及營運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於2009年3月31日，倘銀行存款之港元利率調高／調低50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本年度之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約607,000港元(2008年：1,054,000港元)，主要由於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於2009年3月31日，倘銀行存款之美元利率調高／調低50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本年度之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約88,000港元(2008年：91,000港元)，主要由於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d)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乃由於本集團所持投資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可供出售或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本集團並無面對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其因投資於股本證券而產生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投資組合之分散安排乃根據本集團訂立之限制進行。

本集團在金融工具之投資主要在香港、美國及日本報價或公開買賣。

於2009年3月31日，倘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各項股本投資之上市或所報價格升值／減值15%(2008年：1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本年度之虧損淨額將由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證券收益／虧損而減少／增加約1,517,000港元(2008年：2,351,000港元)。股東權益將由於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所產生之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1,269,000港元(2008年：4,938,000港元)。

(e)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現金需求為支付採購及經營開支。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產生之資金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風險透過維持足夠之銀行信貸及因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所產生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所有合約財務負債將於結算日之一年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管理資本方面之方針為確保本集團可持續經營之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並且維持理想之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發股息之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項。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狀況，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除以股東資金總額計算。

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最低資本負債比率。本集團於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並無存在任何尚未償還銀行貸款、透支或其他借款，亦無負債記錄。

3.3 公平值之估計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如買賣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所持財務資產所用之市場報價為現時之買入價。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和財務負債(包括應付營業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到期日較短，因此假設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面值(扣除任何估計信用調整後)乃假設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為作出披露，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本集團按同類金融工具當時可得之市場利率貼現日後合約現金流量而估計。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持續評審估計及判斷，而該等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按情況相信對未來事項之預測屬於合理。

本集團就未來事項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因而產生之會計估計按定義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有很大機會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構成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詳列如下。

4.1 租賃土地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於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時測試租賃土地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是否出現任何減值，並註明可能無法收回的賬面值。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值計算方法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釐定。使用值計算方法，乃使用根據收益及毛利率預期增長均為零、為期一至五年期間的財政預算(經由董事批准)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預算收益及毛利率。測試採用的貼現率乃根據稅前貼現率10%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須按照判斷而釐定，而主要假設的變動可能大幅影響現金流量預測，繼而影響減值測試的結果。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4.1 租賃土地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續)

倘使用值計算方法所採納之折現現金流量應用之估計收益或估計毛利率較管理層估計高10%，本集團於本年度就該等資產扣除之減值虧損分別可減少10,550,000港元及9,537,000港元。

4.2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此項估計乃根據過往類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之經驗作出。此估計可能因翻新及搬遷而出現重大改變。倘可使用年期隨著先前估計之年期而有所不同，則管理層將調整折舊。

4.3 投資物業之估計公平值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於各結算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經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及(如適用)以租金收入淨額/收入淨額撥充資本為基準，經扣除支出及在適當情況下之回撥潛在收入撥備後個別釐定。此等方法乃根據未來業績估計及有關物業收支及未來經濟狀況所定的一套假設。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反映(其中包括)來自現有租約之租金收入及在現行市況下有關來自未來租約之租金收入之假設。公平值亦按類似基準反映有關物業之預期任何現金流出。

4.4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方法。本集團根據估計額外稅項會否到期而確認預計稅項審核事宜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賬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年度內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4.5 長期服務金撥備

本集團之長期服務金撥備乃參照預期若干食肆於相關租約終止後結業、法定要求、員工薪酬、其服務年期及年齡以及統計假設(包括退休前終止合約、非自願終止合約、提早退休、正常退休、死亡及殘疾)而釐定。估計基準乃按持續基準審閱，並於適當時進行修訂。該等假設之任何變動將對長期服務金撥備之賬面值構成影響，繼而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4.6 復原成本撥備

復原成本撥備乃於各結算日經參考同類店舖產生之近期實際復原成本及來自獨立承包商之最新可供查閱報價而估計及重新評估。根據現行市場資料作出之估計可能隨著時間而變更，並可能與現有店舖物業於結業或搬遷時產生的實際復原成本有所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及收益包括食肆業務之營業收入及服務費，扣除折扣及信用咭佣金。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經營食肆及只有一個主要業務分部。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資本支出均位於及使用於香港，故此並無提供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6. 其他收入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管理費收入	—	1,147,464
利息收入	2,886,236	11,447,654
其他物業之租金收入	182,587	444,738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458,179	—
股息收入	168,516	57,637
	3,695,518	13,097,493

7. 職工成本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袍金	109,429,016	117,124,140
離職福利撥備	1,271,663	110,009
假期撥備	814,549	1,044,402
退休福利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5,387,101	5,653,223
長期服務金之撥備／(撥回撥備) (附註28)	7,580,769	(1,317,471)
其他職工成本	4,722,893	4,716,143
	129,205,991	127,330,446

本公司根據於2008年9月11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用新購股權計劃。採用此計劃後，並無根據此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各項授出之特定條款(包括行使價、行使期及歸屬要求)將由董事局於授出時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7. 職工成本(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袍金	400,000	225,001
其他酬金：		
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057,610	5,178,667
退休金計劃之僱主供款	197,381	173,027
酌情獎金及分佔溢利	113,315	368,216
	5,768,306	5,944,911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每名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房屋 及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元	退休金計劃 之僱主供款 港元	酌情獎金 港元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陳偉彰先生	—	1,080,000	—	—	1,080,000
陳家禮先生	—	1,129,050	56,453	48,250	1,233,753
陳家舜先生	—	615,000	30,750	—	645,750
陳金若權女士	—	30,000	—	—	30,000
趙偉先生	—	745,060	37,253	31,065	813,378
卡文龍先生	—	643,500	32,175	—	675,675
黃翠瑜女士	—	815,000	40,750	34,000	889,7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	80,000	—	—	—	80,000
馮葉儀皓女士	80,000	—	—	—	80,000
古載禮先生	80,000	—	—	—	80,000
何世華博士	80,000	—	—	—	80,000
郭樂為醫生	80,000	—	—	—	80,000
	400,000	5,057,610	197,381	113,315	5,768,306

財務報表附註

7. 職工成本(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續)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每名董事之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房屋 及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元	退休金計劃 之僱主供款 港元	酌情獎金 及分佔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陳偉彰先生	—	1,685,000	—	—	1,685,000
陳家禮先生	—	1,149,300	57,465	95,050	1,301,815
陳家舜先生	16,667	140,323	7,500	—	164,490
陳金若樞女士	—	30,000	—	—	30,000
趙偉先生	—	740,130	37,007	97,598	874,735
卡文龍先生	—	646,010	31,660	80,000	757,670
黃翠瑜女士	—	787,904	39,395	95,568	922,8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偉林醫生	29,167	—	—	—	29,167
馮葉儀皓女士	50,000	—	—	—	50,000
古載禮先生	50,000	—	—	—	50,000
何世華博士	29,167	—	—	—	29,167
郭樂為醫生	50,000	—	—	—	50,000
	225,001	5,178,667	173,027	368,216	5,944,911

於年內，陳偉彰先生放棄942,760港元(2008年：無)之房屋津貼。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7. 職工成本(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5名最高薪金人士其中4名(2008年：5名)為董事。於年內應付予5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基本薪金及實物利益	4,553,860	5,008,344
表現相關獎金	145,815	368,216
退休供款	173,693	165,527
	4,873,368	5,542,087

5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

	人數	
	2009年	2008年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5	5

於年內，本集團5名最高薪人士其中一位放棄房屋津貼942,760港元，而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該等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8.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770,174	1,079,293
攤銷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861,147	563,92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虧損		
折舊支出	12,795,945	13,717,788
減值虧損	28,584,668	436,000
	41,380,613	14,153,788
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 已上市股本證券	3,378,645	464,495
— 衍生金融工具	1,469,145	(496,470)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指定財務資產	6,464,016	2,706,210
	11,311,806	2,674,23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387,650	—
	13,699,456	2,674,235
出售其他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70,964	(111,000)
換算虧損／(收益)淨額	39,131	(4,755)

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支出

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所得稅包括：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31,109	260,3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7,714)	(552)
遞延所得稅支出(附註29)	266,000	762,000
	339,395	1,021,775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2008年：17.5%)撥備。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之所得稅支出與使用香港稅率計算所得理論金額之差別列載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740,451)	(5,802,016)
按稅率16.5%(2008年：17.5%)計算	(14,477,174)	(1,015,353)
毋須課稅收入	(638,254)	(2,373,214)
不可扣稅開支	6,303,350	142,87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7,714)	(552)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	(671,401)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167,096	3,939,421
已撤銷遞延稅項資產	250,000	1,000,000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07,909)	—
所得稅支出	339,395	1,021,775

財務報表附註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62,179,850港元(2008年：9,531,532港元)(附註27(b))。

11. 股息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2008年：1港仙)	3,454,386	3,454,386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無(2008年：4港仙)	—	13,817,542
撥回未領取之股息	(58,990)	—
	3,395,396	17,271,928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擬派末期股息。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列為應付股息，惟將列作保留盈利分派，並於資產負債表呈列為股息儲備。

12.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83,368,988)	(6,463,168)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5,438,550	345,438,550

於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並無僱員購股權尚未行使且對每股基本虧損並無攤薄效應。

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本集團

	樓宇 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元	空調設備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8,193,180	5,906,777	3,765,435	8,929,610	2,387,484	29,182,486
添置	11,896,515	16,306,030	4,281,639	11,421,549	538,071	44,443,804
折舊	(445,640)	(4,819,832)	(2,275,475)	(5,683,562)	(493,279)	(13,717,788)
減值虧損	—	—	—	(436,000)	—	(436,000)
期終賬面淨值	19,644,055	17,392,975	5,771,599	14,231,597	2,432,276	59,472,502
於2008年3月31日						
成本	32,150,946	45,764,528	16,211,709	51,869,873	4,647,423	150,644,47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2,506,891)	(28,371,553)	(10,440,110)	(37,638,276)	(2,215,147)	(91,171,977)
賬面淨值	19,644,055	17,392,975	5,771,599	14,231,597	2,432,276	59,472,502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9,644,055	17,392,975	5,771,599	14,231,597	2,432,276	59,472,502
添置	5,715,285	5,110,836	1,505,320	3,639,884	578,497	16,549,822
出售	—	(59,551)	(16,159)	(397,903)	—	(473,613)
轉撥至投資物業	(5,613,036)	—	—	—	—	(5,613,036)
折舊	(816,576)	(5,668,859)	(1,802,331)	(3,948,988)	(559,191)	(12,795,945)
減值虧損	(23,145)	(12,519,867)	(4,637,046)	(11,404,610)	—	(28,584,668)
期終賬面淨值	18,906,583	4,255,534	821,383	2,119,980	2,451,582	28,555,062
於2009年3月31日						
成本	22,896,786	28,127,613	9,386,045	22,889,472	2,482,615	85,782,53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3,990,203)	(23,872,079)	(8,564,662)	(20,769,492)	(31,033)	(57,227,469)
賬面淨值	18,906,583	4,255,534	821,383	2,119,980	2,451,582	28,555,062

本集團於樓宇之權益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於香港持有：		
10至50年之租約	18,906,583	19,644,055

由於經濟衰退，本集團已評估若干樓宇、租賃物業裝修、空調設備以及傢俬、裝置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根據此項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已撇減28,584,668港元（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虧損」）。估計可收回金額乃以公平值減成本及透過應用折現率10%計算之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為基準。

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b) 本公司

	樓宇 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元	空調設備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83,506	3,033,246	1,629,853	4,088,299	2,387,484	11,422,388
添置	—	—	48,050	127,027	538,072	713,149
折舊	(8,100)	(1,885,440)	(544,485)	(1,493,689)	(493,279)	(4,424,993)
期終賬面淨值	275,406	1,147,806	1,133,418	2,721,637	2,432,277	7,710,544
於2008年3月31日						
成本	386,400	10,954,801	4,020,028	19,247,756	4,647,423	39,256,408
累計折舊	(110,994)	(9,806,995)	(2,886,610)	(16,526,119)	(2,215,146)	(31,545,864)
賬面淨值	275,406	1,147,806	1,133,418	2,721,637	2,432,277	7,710,544
截至200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75,406	1,147,806	1,133,418	2,721,637	2,432,277	7,710,544
添置	—	—	87,600	252,177	578,497	918,274
出售	—	(116,554)	(409,004)	(1,178,163)	(2,482,616)	(4,186,337)
折舊	(8,100)	(1,031,252)	(560,914)	(1,275,210)	(528,158)	(3,403,634)
減值虧損	—	—	(251,100)	(520,441)	—	(771,541)
期終賬面淨值	267,306	—	—	—	—	267,306
於2009年3月31日						
成本	386,400	—	—	—	—	386,400
累計折舊	(119,094)	—	—	—	—	(119,094)
賬面淨值	267,306	—	—	—	—	267,306

本公司於樓宇之權益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於香港持有：		
10至50年之租約	267,306	275,406

財務報表附註

14. 投資物業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於4月1日	—	—
轉撥自物業、機器及設備	5,613,036	—
轉撥自租賃土地	25,975,779	—
於3月31日	31,588,815	—

本集團於投資物業之權益按賬面值分析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於香港持有：		
10至50年之租約	31,588,815	—

於2009年3月31日之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重估。

15. 租賃土地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租賃土地之權益以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反映，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於香港持有：				
10至50年之租約	22,873,416	24,650,210	897,748	921,376

財務報表附註

15. 租賃土地(續)

租賃土地之賬面淨值變動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於4月1日	24,650,210	12,695,245	921,376	945,004
添置	31,388,715	12,518,892	—	—
轉撥至投資物業	(25,975,779)	—	—	—
攤銷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861,147)	(563,927)	(23,628)	(23,628)
轉撥至投資物業時之減值虧損	(5,182,137)	—	—	—
減值虧損	(1,146,446)	—	—	—
	(6,328,583)	—	—	—
於3月31日	22,873,416	24,650,210	897,748	921,376

16.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85,738,424	173,272,029
借予附屬公司之貸款(附註)	2,049,605	2,049,605
減值虧損撥備	87,788,029 (32,481,481)	175,321,634 (24,125,634)
	55,306,548	151,196,000

附註：借予附屬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議定之利率計息，並預期不會於未來12個月內償還。於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結餘以港元計值。

主要附屬公司於2009年3月31日之詳情載於附註34內。

財務報表附註

1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年初	3,396,857	3,351,76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	1,693,088	2,055,940
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股息	(1,050,000)	(2,100,000)
其他權益變動	(484,031)	89,151
年終	3,555,914	3,396,857

本集團於其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權益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詳情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收益 港元	溢利 港元	本集團所持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2008年								
Wellcon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1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4,333,740	936,883	7,870,342	2,055,940	21%	經營食肆
2009年								
Wellcon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1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4,519,238	963,324	7,563,694	1,693,088	21%	經營食肆

1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非流動部分	8,461,160	24,482,528	8,461,160	24,482,528
— 流動部分	—	8,438,430	—	8,438,430
	8,461,160	32,920,958	8,461,160	32,920,958

所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均為非上市債務證券。非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參考公開市場之已公佈報價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1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港元	7,244,360	9,100,000	7,244,360	9,100,000
美元	1,216,800	23,820,958	1,216,800	23,820,958
	8,461,160	32,920,958	8,461,160	32,920,958

於本報告日期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證券之賬面值。

概無財務資產為已過期或減值。

19.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原材料	10,721,404	11,091,987	—	1,980,732

20.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該等金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及於要求時還款，惟為數9,340,495港元(2008年：9,340,495港元)之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乃按6%年利率計息除外。於2008年及2009年3月31日，結餘以港元計值。

財務報表附註

21. 應收營業款項

應收營業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即期至30天	759,448	1,115,553	—	248,109
31至60天	1,645	30,740	—	6,506
超過60天	—	1,023	—	515
	761,093	1,147,316	—	255,130

本集團之銷售大部分以現金或信用咭方式進行。本集團之應收營業款項為須於一個月內或於要求時償還，並以港元結算。本集團之應收營業款項之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計入上述賬齡之應收營業款項不會考慮減值，此乃由於此等賬齡均屬所授出信貸期內，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於本報告日期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款項之公平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2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已上市股本證券，香港	2,052,165	2,920,725	1,693,275	2,424,265
衍生金融工具	385,853	3,758,040	385,853	3,758,04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指定財務資產	7,677,930	8,993,790	7,677,930	8,993,790
	10,115,948	15,672,555	9,757,058	15,176,095
已上市股本證券之市值	2,052,165	2,920,725	1,693,275	2,424,265

財務報表附註

2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續)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指定財務資產變動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年初	8,993,790	—	8,993,790	—
添置	7,800,000	11,700,000	7,800,000	11,700,000
出售	(2,651,844)	—	(2,651,844)	—
扣自綜合收益表之公平值虧損(附註8)	(6,464,016)	(2,706,210)	(6,464,016)	(2,706,210)
年終	7,677,930	8,993,790	7,677,930	8,993,790

於本報告日期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指定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乃計入現金流量表內之「經營活動」作為營運資金變動之一部分(附註3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乃列賬於收益表內之「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所有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乃根據當時在公開市場之買盤價計算。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2,465,291	35,600,472	17,278,789	23,226,109
短期銀行存款	107,010,052	182,521,875	107,010,052	180,473,431
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10,279	11,633,648	10,279	11,633,648
	139,485,622	229,755,995	124,299,120	215,333,188

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為1.21%(2008年：3.66%)。此等存款之屆滿期少於90天。

財務報表附註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續)

於2009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港元	121,811,699	211,647,928	106,625,197	197,225,121
美元	17,672,891	18,106,897	17,672,891	18,106,897
其他	1,032	1,170	1,032	1,170
	139,485,622	229,755,995	124,299,120	215,333,188

24. 應付營業款項

應付營業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即期至30天	5,779,182	12,950,965	5,779,182	12,950,965
31至60天	652,638	563,980	652,638	563,980
超過60天	502,748	523,586	502,748	523,586
	6,934,568	14,038,531	6,934,568	14,038,531

本集團之應付營業款項以港元結算。

25. 股本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法定 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00	4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345,438,55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34,543,855	34,543,855

財務報表附註

26.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Well-Positioned控制，該公司於2009年3月31日擁有本公司63.49%股份。其餘36.51%股份獲廣泛持有。

董事認為，本公司主要管理層為執行董事，而彼等之薪酬於本財務報表附註7披露。

於2008年11月5日，本集團與鐵柏香港有限公司(由本集團的主席陳偉彰先生及本集團的董事陳金若樞女士全資實益擁有)訂立買賣協議，以購買Custom Fit Investments Limited(其主要資產為一個位於香港的房產物業)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所欠之股東貸款，代價為37,104,000港元。

獨立股東已於2008年12月9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此項交易。

27. 儲備

本集團與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分析如下：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股息儲備 港元	總值 港元
於2007年4月1日	142,700,422	2,015,597	164,074,263	10,363,157	319,153,43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儲備	—	89,151	—	—	89,15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盈餘	—	1,982,528	—	—	1,982,528
年內虧損	—	—	(6,463,168)	—	(6,463,168)
已付2006/07年度末期股息	—	—	—	(10,363,157)	(10,363,157)
擬派2007/08年度中期股息	—	—	(3,454,386)	3,454,386	—
已付2007/08年度中期股息	—	—	—	(3,454,386)	(3,454,386)
擬派2007/08年度末期股息	—	—	(13,817,542)	13,817,542	—
於2008年3月31日	142,700,422	4,087,276	140,339,167	13,817,542	300,944,407
於2008年4月1日，如上	142,700,422	4,087,276	140,339,167	13,817,542	300,944,407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絀	—	(484,031)	—	—	(484,03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虧絀	—	(4,321,368)	—	—	(4,321,368)
年內虧損	—	—	(83,368,988)	—	(83,368,988)
撥回未領取之股息	—	—	58,990	—	58,990
已付2007/08年度末期股息	—	—	—	(13,817,542)	(13,817,542)
擬派2008/09年度中期股息	—	—	(3,454,386)	3,454,386	—
已付2008/09年度中期股息	—	—	—	(3,454,386)	(3,454,386)
於2009年3月31日	142,700,422	(718,123)	53,574,783	—	195,557,082

財務報表附註

27. 儲備(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港元	股息儲備 港元	總值 港元
於2007年4月1日	142,700,422	1,903,120	134,534,168	10,363,157	289,500,86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盈餘	—	1,982,528	—	—	1,982,528
年內虧損	—	—	(9,531,532)	—	(9,531,532)
已付2006/07年度末期股息	—	—	—	(10,363,157)	(10,363,157)
擬派2007/08年度中期股息	—	—	(3,454,386)	3,454,386	—
已付2007/08年度中期股息	—	—	—	(3,454,386)	(3,454,386)
擬派2007/08年度末期股息	—	—	(13,817,542)	13,817,542	—
於2008年3月31日	142,700,422	3,885,648	107,730,708	13,817,542	268,134,320
於2008年4月1日，如上	142,700,422	3,885,648	107,730,708	13,817,542	268,134,32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估虧絀	—	(4,321,368)	—	—	(4,321,368)
年內虧損	—	—	(62,179,850)	—	(62,179,850)
撥回未領取之股息	—	—	58,990	—	58,990
已付2007/08年度末期股息	—	—	—	(13,817,542)	(13,817,542)
擬派2008/09年度中期股息	—	—	(3,454,386)	3,454,386	—
已付2008/09年度中期股息	—	—	—	(3,454,386)	(3,454,386)
於2009年3月31日	142,700,422	(435,720)	42,155,462	—	184,420,164

財務報表附註

28. 長期服務金撥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長期服務金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長期服務金撥備				
年初	2,444,717	4,117,152	793,334	1,011,849
年內撥備／(撥回撥備) (附註7)	7,580,769	(1,317,471)	2,609,128	(164,962)
已動用之款項	(2,414,837)	(354,964)	(2,281,817)	(53,553)
減：非流動部分	(3,325,331)	(1,263,896)	–	(793,334)
流動部分	4,285,318	1,180,821	1,120,645	–

本集團之長期服務金撥備乃參照法定要求、員工薪酬及其服務年期及年齡而釐定。此外，撥備亦已計及多間現有食肆於各自的租約期滿後預期將會結業。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根據負債法按暫時差額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年初	124,000	(638,000)
扣自綜合收益表 (附註9)	266,000	762,000
年終	390,000	124,000
按下列各項分析：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0,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0,000	374,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90,000	124,000
就下列各項作出撥備：		
減速折舊免稅額	–	(250,000)
加速折舊免稅額	390,000	374,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90,000	124,000

財務報表附註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確認入賬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概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較免稅額為多之折舊	2,734,746	975,603	322,430	407,762
可無限期結轉稅項虧損	25,140,731	14,953,297	12,282,537	6,936,259
	27,875,477	15,928,900	12,604,967	7,344,021

30.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之除所得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740,451)	(5,802,016)
調整：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虧損	41,380,613	14,153,788
租賃土地減值虧損	6,328,583	—
攤銷預付經營租賃款項	861,147	563,927
出售其他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70,964	(111,000)
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13,699,456	2,674,23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693,088)	(2,055,940)
利息收入	(2,886,236)	(11,447,654)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29,779,012)	(2,024,660)
已付租金按金增加	(1,051,114)	(4,118,483)
存貨減少	370,583	2,450,639
應收營業款項減少	386,223	442,87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811,390)	7,341,47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增加	(5,755,199)	(13,278,222)
應付營業款項減少	(7,103,963)	(756,7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7,226,269)	(3,039,878)
已收租金按金增加	593,137	69,155
長期服務金撥備增加／(減少)	5,165,932	(1,672,435)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	(47,211,072)	(14,586,283)

財務報表附註

3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尚未產生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157,000	—	157,000
已批准但未訂約	462,522	17,572,000	—	8,352,000
	462,522	17,729,000	—	8,509,000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1年內	37,721,333	41,190,412	8,024,890	19,989,147
1年後至5年內	74,965,651	89,566,088	29,815,981	26,825,625
超過5年	11,124,609	10,870,922	11,124,609	2,250,000
	123,811,593	141,627,422	48,965,480	49,064,772

若干經營租賃之實際付款乃按上文所述之最低承擔額及根據有關店舖之銷售額按某一百分比釐定之款額(以較高者為準)計算。

(c) 未來經營租賃安排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而將於未來收取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港元	2008年 港元
1年內	1,989,930	130,508
1年後至5年內	5,796,525	2,550
	7,786,455	133,058

32. 銀行信貸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就銀行透支及銀行擔保擁有銀行信貸總額12,000,000港元(2008年：12,000,000港元)。部分銀行信貸以本公司所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09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之信貸額約6,053,468港元(2008年：8,986,015港元)，主要為授予第三方以取代租金及水電設施按金之銀行擔保。

33.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於2009年5月6日公佈，於2009年4月29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Big League Holdings Limited(「BLH」)(作為買方)(為一間由本公司之主席陳偉彰先生成立之信託公司)及陳偉彰先生(作為BLH之擔保人)訂立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駿昇飲食集團」)予BLH，總代價為114,000,000港元(「出售事項」)。代價將參考以下項目釐定：1) 駿昇飲食集團持有之物業組合及金融工具於2009年3月31日之總市值；2)其餘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金按金、存貨、應收營業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付營業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長期服務金撥備於完成日期之賬面淨值；及3)於一間聯營公司之21%股本權益。於2009年3月31日，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該等物業之估值為81,840,000港元。依據聯交所上市規則之定義，出售事項乃是一項主要關連交易，並須獨立股東於2009年8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予以批准。

於同日，本公司控股股東Well-Positioned(作為賣方)、獨立第三方Money Success Limited(作為買方)及陳偉彰先生(作為Well-Positioned之擔保人)訂立協議。根據協議，Well-Positioned有條件同意以每股普通股0.388港元，出售219,314,089股本公司股份予Money Success Limited。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第26.1條，Money Success Limited須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提出無條件強制性全面現金收購建議，以每股普通股0.388港元收購全部餘下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局計劃透過根據公司條例的削減股本方式註銷本公司於2009年3月31日之股份溢價賬約142,700,000港元(「註銷股份溢價賬」)。註銷股份溢價賬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及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確認後，方可進行。

待出售事項完成及註銷股份溢價賬生效後，董事局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宣派每股普通股0.52港元之特別股息(「建議特別股息」)予合資格股東。建議特別股息將自本公司之儲備提取現金支付，部分以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支付。

將於2009年7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將載有有關出售事項及上述之其他建議交易之進一步詳情。

財務報表附註

34.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以下為於2009年3月31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集團所持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持有權益：				
逸昇人力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提供管理服務
Albion Ag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普通股10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碧雲天飲食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8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10,000,02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經營食肆
Custom Fit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普通股1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高威利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萬納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30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經營食肆
天福飲食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120,100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	100%	經營食肆
間接持有權益：				
Criscane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2股 每股面值10港元	100%	持有物業
堅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4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經營食肆
上海綠楊邨酒家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	45%	經營食肆
誠潤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提供物流服務
仟發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股 每股面值1港元	100%	持有物業

附註* 為完成出售事項而進行之重組完成後，該等附屬公司將成為駿昇飲食集團之附屬公司(附註33)。

五年財務資料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千港元	2008年 千港元	2007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重列) 2005年 千港元
收益					
(包括已終止包餅業務)	328,075	352,197	954,824	987,520	980,515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83,369)	(6,463)	226,683	39,666	55,256

資產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09年 千港元	2008年 千港元	2007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重列) 2005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280,157	398,833	671,498	750,898	721,299
負債總值	49,988	58,555	312,650	253,657	247,022
資產淨值	230,169	340,278	358,848	497,241	474,277
少數股東權益	68	4,790	5,151	108,941	101,503
股東權益	230,101	335,488	353,697	388,300	372,774